

2024 年度
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政策法规和规划，拟定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政策、规划，依法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

（二）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市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三）负责促进就业工作，拟定统筹全市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统筹建立面向全市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拟定就业援助制度，牵头拟定全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外国人来华工作政策。

（四）统筹推进覆盖全市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市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贯彻实施养老保险国家、省统筹办法和国家、省统一的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转续办法。组织拟定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办法，编制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并建立全市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

（五）负责全市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定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

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六）统筹拟定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拟定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拟定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全市农民工工作的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相关政策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七）负责政府人才综合管理工作，组织实施重点人才工程和项目计划，组织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拟定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拟定吸引留学人员来本市工作或定居政策。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组织拟定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完善职业资格管理制度，落实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

（八）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市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规范事业单位人员流动、公开招聘、岗位设置、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拟定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

（九）组织实施上级表彰奖励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全市表彰奖励制度，综合管理全市表彰奖励工作，承担全市评比达标表彰和市级以下表彰等工作，根据授权承办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开展的表彰奖励活动。

（十）会同有关部门拟定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

制。拟定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十一）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二）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进一步减少行政审批事项，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实行国家职业资格目录清单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十三）与市委组织部的有关职责分工。受市委组织部委托，具体承担市级机关科级及以下公务员工资福利待遇审核、公务员体检、优秀公务员健康休养等事宜。

（十四）与科技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参与贯彻落实国家、省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政策，组织实施 C 类外国人来华人员的工作许可，和科技部门共同组织实施 A 类和 B 类外国人来华人员的工作许可。

（十五）与市医疗保障局等部门的有关职责分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税务局、市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协同推进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参保、扩面、征缴等工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医疗保障局协同做好经办管理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处（行政服务处）、规划和信息处、财务处、基金监督处、就业促进与失业管理处（人力资源市场管理处）、职业能力建设处（技工院校管理处）、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职称和

职业资格管理处）、人才开发处、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处（市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考核办公室）、工资福利处（市表彰奖励办公室）、养老保险处（城乡居民社会保险处）、工伤保险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处）、劳动关系与监察处（农民工工作处）、调解仲裁管理处、信访督查处、组织人事处、机关党委。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实施就业优先战略，确保就业大局稳定向好。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健全就业促进机制，保障重点群体就业，优化就业创业服务。2024 年，城镇新增就业 9.6 万人，帮扶城镇失业人员就业 3.2 万人，实现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1 万人，其中新创设城乡公益性岗位安置困难人员 300 人。建设标准化“家门口”就业服务站 20 个，通过就业服务站兜底帮扶 1500 名困难群体就业。领取失业金人员当年帮扶就业率 30%。组织 4100 名青年到岗就业见习，江苏籍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帮扶就业率 90%。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2.5 万人次，开展家政企业职业经理人培训 90 人。建设规范化零工市场 3 个、省级劳务品牌 4 个，申报市级劳务品牌 7 个，“就在江苏”智慧就业服务平台发布 55 万个岗位。支持成功自主创业 8000 人，其中离校 5 年内高校毕业生 2200 人。成功自主创业带动稳定就业 2.4 万人。民营企业用工登记 136 万人。

（二）加大人才引育力度，激发人才创新活力。深化人才人事制度改革，强化实体经济人才供给。2024 年，新增进站博

士后 20 人，新引进国内外优秀博士 75 人，申报留创项目 20 个，引进各类人才 12 万人，“名校优才引进计划”单位家次数达 1500 家次。新增数字经济专业技术人才 3000 人、数字技能人才 15000 人次。新增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7 万人次，其中高级工以上取证 15300 人次、技师以上取证 970 人次。新增职业技能等级备案机构数量 100 家，新增企业自主评价取得高级工以上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6000 人次。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职业素质提升培训考核 1500 人。新增高技能人才取得职称 240 人，新增专业技术人才取得职业技能等级 180 人。技工院校招生 12200 人、培训 59000 人次。新增市级以上人力资源服务骨干企业 10 家，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营业额 30 亿元。评比达标表彰活动、人事考试项目规范管理达标率达到 100%。

（三）深化社保制度改革，兜牢民生保障底线。全面落实国家社保制度顶层设计，推动社保扩面提质增效，进一步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2024 年末，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在职参保 181.5 万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 22 万人，职业年金计发 1.9 万人。失业保险参保 155 万人。工伤保险参保 208.5 万人，其中按单位参保 166 万人，建筑业新开工项目工伤保险参保率 90%，工伤康复 420 人，全供应链协同工伤预防项目 4 个。

（四）完善协商协调机制，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深入开展新时代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扎实推进根治欠薪，加强劳动者权

益保障。2024 年，培育评定市级优秀劳动关系和谐企业 50 家，举办和谐劳动关系道德讲堂 7 场。全国根治欠薪平台线索发生率低于 0.6%、查实线索发生率低于 0.3%。劳动保障监察、拖欠农民工工资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分别达到 98%、99%，人均“双随机”执法检查用人单位数 50 户，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成功率 60%、仲裁案件结案率 90%。

（五）推进数字人社建设，提升人社服务效能。加强电子社保卡应用推广，提升人社便民服务质效。2024 年，申领电子社保卡人口覆盖率 80%，人社政务服务好评率 98%。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118.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8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6.86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7.6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44.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198.71	本年支出合计	3,198.7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198.71	支出总计	3,198.71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3,198.71	3,198.71	3,118.71			80.00											
031001	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 障局	3,198.71	3,198.71	3,118.71			80.00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3,198.71	2,692.51	506.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6.86	1,920.66	506.2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358.48	1,852.28	506.20			
2080101	行政运行	1,852.28	1,852.28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238.00		238.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18.20		18.2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162.50		162.50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60.00		6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 务支出	27.50		27.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38	68.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8.38	68.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64	27.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64	27.6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64	27.6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4.21	744.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4.21	744.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5.61	175.61				
2210202	提租补贴	381.16	381.16				
2210203	购房补贴	187.44	187.44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118.71	一、本年支出	3,118.7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118.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6.8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7.6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744.21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118.71	支出总计	3,118.71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118.71	2,692.51	2,518.28	174.23	426.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6.86	1,920.66	1,746.43	174.23	426.2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278.48	1,852.28	1,678.05	174.23	426.20
2080101	行政运行	1,852.28	1,852.28	1,678.05	174.23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158.00				158.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18.20				18.2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162.50				162.50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60.00				6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7.50				27.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38	68.38	68.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8.38	68.38	68.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64	27.64	27.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64	27.64	27.6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64	27.64	27.6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4.21	744.21	744.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4.21	744.21	744.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5.61	175.61	175.61		
2210202	提租补贴	381.16	381.16	381.16		

2210203	购房补贴	187.44	187.44	187.44		
---------	------	--------	--------	--------	--	--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92.51	2,518.28	174.2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59.52	2,259.52	
30101	基本工资	307.96	307.96	
30102	津贴补贴	857.84	857.84	
30103	奖金	533.53	533.5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9.08	189.0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4.54	94.5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64	48.6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64	27.6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1	1.1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5.61	175.6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57	23.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23		174.23
30201	办公费	31.96		31.96
30211	差旅费	64.60		64.60
30216	培训费	4.76		4.76
30217	公务接待费	4.76		4.76
30228	工会经费	12.24		12.24
30229	福利费	1.63		1.6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3.98		53.9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8.76	258.76	
30301	离休费	76.21	76.21	
30302	退休费	180.31	180.31	
30309	奖励金	0.07	0.0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7	2.17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118.71	2,692.51	2,518.28	174.23	426.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6.86	1,920.66	1,746.43	174.23	426.2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278.48	1,852.28	1,678.05	174.23	426.20
2080101	行政运行	1,852.28	1,852.28	1,678.05	174.23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158.00				158.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18.20				18.2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162.50				162.50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60.00				6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7.50				27.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38	68.38	68.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8.38	68.38	68.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64	27.64	27.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64	27.64	27.6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64	27.64	27.6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4.21	744.21	744.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4.21	744.21	744.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5.61	175.61	175.61		
2210202	提租补贴	381.16	381.16	381.16		
2210203	购房补贴	187.44	187.44	187.44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92.51	2,518.28	174.2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59.52	2,259.52	
30101	基本工资	307.96	307.96	
30102	津贴补贴	857.84	857.84	
30103	奖金	533.53	533.5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9.08	189.0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4.54	94.5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64	48.6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64	27.6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1	1.1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5.61	175.6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57	23.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23		174.23
30201	办公费	31.96		31.96
30211	差旅费	64.60		64.60
30216	培训费	4.76		4.76
30217	公务接待费	4.76		4.76
30228	工会经费	12.24		12.24
30229	福利费	1.63		1.6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3.98		53.9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8.76	258.76	
30301	离休费	76.21	76.21	
30302	退休费	180.31	180.31	
30309	奖励金	0.07	0.0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7	2.17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26	17.50	0.00	0.00	0.00	4.76	0.00	4.76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74.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23
30201	办公费	31.96
30211	差旅费	64.60
30216	培训费	4.76
30217	公务接待费	4.76
30228	工会经费	12.24
30229	福利费	1.6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3.9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8.40				8.40
货物					1.00				1.00
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00				1.0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综合事务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服务					7.40				7.40
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7.40				7.4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综合事务	办公费	出租车客运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40				2.4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综合事务	办公费	一般会议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5.00				5.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3,198.7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85.47 万元，增长 2.75%。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3,198.7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3,198.71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118.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7.47 万元，增长 2.2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政策性支出调整。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8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 万元，增长 29.03%。主要原因是省级拨入专项资金纳入预算编制。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3,198.7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3,198.71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426.86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和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93.65 万元，增长 4.0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政策性支出调整。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7.64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补助。与上年相比减少 0.23 万元，减少 0.83%。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政策性支出调整。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744.21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人员变动，政策性支出调整。与上年相比减少 7.95 万元，减少 1.0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政策性支出调整。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3,198.71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3,198.7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18.71 万元，占 97.5%；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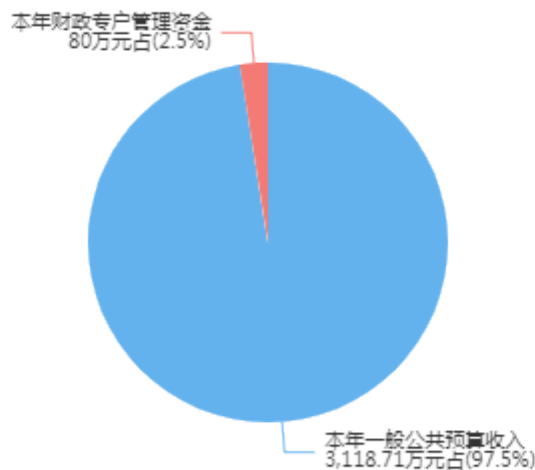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80 万元，占 2.5%；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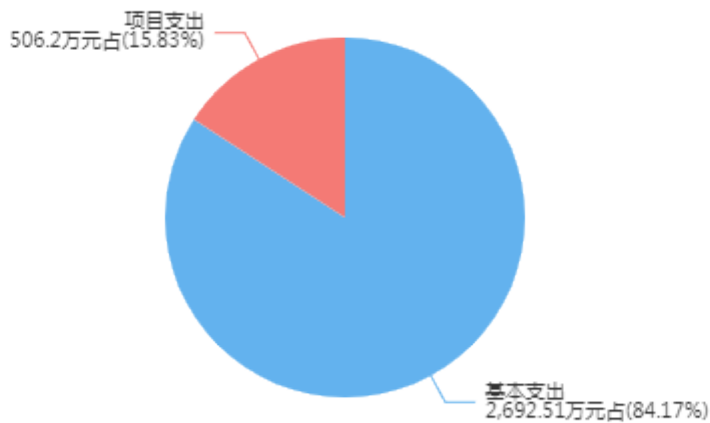
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3,198.7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692.51 万元，占 84.17%；
项目支出 506.2 万元，占 15.8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118.71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7.47 万元，增长 2.2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政策性支出调整。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3,118.7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5%。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7.47 万元，增长 2.2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政策性支出调整。

其中：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

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款) 行政运行 (项) 支出

1,852.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5.25 万元，增长 3.65%。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政策性支出调整。

2.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综合业务管理（项）支出 15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8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项目功能科目调整。

3.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5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项目功能科目调整。

4.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支出 18.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项）支出 16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7.5 万元，减少 9.72%。主要原因是项目功能科目调整。

6.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关系的维权（项）支出 6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项目功能科目调整。

7.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引进人才费用（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0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项目功能科目调整。

8.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 2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5.5 万元，减少 48.11%。主要原因是项目功能科目调整。

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68.3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4 万元，增长 0.59%。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变动，与上年基本持平。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27.6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23 万元，减少 0.83%。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变动，与上年基本持平。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75.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 万元，减少 2.77%。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变动，与上年基本持平。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381.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0.61 万元，减少 5.13%。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提租补贴支出减少。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187.4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66 万元，增长 10.4%。主要原因是新职工增加，购房补贴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692.5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518.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奖励金、其他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74.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118.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7.47 万元，增长 2.2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政策性支出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692.5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518.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74.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2.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64 万

元，变动原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7.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78.6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4.7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1.3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17.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5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高技能人才培养战略需求及社会保险业务发展需要，增加出国境经费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4.7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4 万元，主要原因是兄弟城市间业务交流增加。

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4.7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4 万元，主要原因是培训人次增加。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74.2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98 万元，增长 2.34%。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与上年基本持平。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8.4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1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7.4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3,198.71 万元；本单位共 8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506.2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综合业务管理(项)：反映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方面综合性管理事务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反映就业和职业技能鉴定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项)：反映社会保险业务管理和基金监督方面的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关系和维权(项)：反映劳动关系和维权事务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